

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的要求，由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而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通过襄垣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xiangyuan.gov.cn/>）政府信息公开给予公布。地址：山西省长治市襄垣县府东街 1 号 241 室，邮编：046200，联系电话：0355-7224251，传真：0355-7228978，电子邮箱：2268405022@qq.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单位着力抓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贯彻落实，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大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有效保障了公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聚焦重点工作，加强信息主动公开。2021 年，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在门户网站共发布信息 9218 条。其中国务

院信息 2308 条，省内要闻 3846 条，市内要闻 2413 条，本地要闻 572 条，公示公告 30 条，其它 49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按照《条例》要求，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接收、登记、征求意见、拟办、答复、送达、归档等工作程序，全面提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和实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2021 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均依法依规进行处理，没有被投诉、被提起行政复议、被提起行政诉讼等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1 年，我们采取有效措施，全面规范政府信息管理工作。一是加强文件属性源头认定管理。启用了新修订的《拟发文件属性管理意见表》，实现了对县政府和县政府办公室公文的属性管理一张表全覆盖，公文存档严格按照“一卡一表一公文”进行规范管理。二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动态调整制度。对依照法定程序解密的文件和非涉密的依申请公开文件因形势变化进行实时调整。对政府信息进行科学精准分类，实现了对上网公开政府信息的有效管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1 年，在巩固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基础上，对网站管理系统进行了全面升级改造，按照国办有关要求，规范并优化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积极发挥政务新媒体传播速度快、受众面广、互动性强等优势，不断强化发布、传播、互动、引导、办事等功能。在县政务服务中心开设“政务

公开专区”，积极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便捷实用的政务服务。进一步提升政府公报办刊质量，利用数字化打造“掌上公报”。

（五）监督保障情况

2021 年，我单位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机制，促进全县行政机关积极、主动地履行好政府信息公开职责。一是印发了《襄垣县 2021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考核方案》，对全县 27 家县直单位，9 镇 1 区进行了专项考核。以考核促公开，以公开促规范，以规范促服务。二是加大政务公开日常监管力度。将对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的通报改为全县政务公开整体工作情况通报，监管范围更广泛，监管内容更全面。全年共下发通报 12 期。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开通政府信息公开“公众评议”功能，对提升和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起到了良好的促进作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0	3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0	0	0	0	0	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一年来，我县严格按照国务院、省、市有关文件精神较好地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但和全面及时公开的要求仍有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少数单位信息公开意识较差，制度化、规范化建设仍需加强，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不够健全；二是人员短缺问题仍然存在，多数单位信息公开工作仍由办公室人员兼职完成，流动性较大。

（二）改进措施

2022年，我们将按照国务院、省、市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政府信息工作。一是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制度，起草制定我县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并要求各单位对相应制度进行完善细化；二是以信息公开服务中心工作，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各项重点工作及公众关心关注的热点，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确保信息公开的准确性、及时性和安全性，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三是强化监督管理，进一步健全信息中心队伍力量，继续严格执行网站“日巡查”“周上报”“月通报”机制，确保各单位信息公开工作落实落细。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